

青海省财政厅文件

青财农字〔2021〕582号

青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年水利发展资金（第三批）的通知

各市（州）、县（区）财政局：

为加快我省水利建设事业步伐，改善水利基础设施，推动全省水利项目顺利实施，现下达2021年水利发展资金（第三批）29246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资金16800万元），资金直拨到县。收入请列入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分类科目详见附表2。

请各地严格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切实加强资金管理。明确使用地方债券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严格按照《青海省政府性债务管理办法》（青政〔2018〕36号）要求，依法用于公

益性资本支出，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和国家明确禁止的项目。同时，加快预算执行，及时分解填报绩效目标表，经市、州审核后于2021年11月30日前报省财政厅、省水利厅。

- 附件：1. 2021年水利发展资金(第三批)分配表
2. 2021年水利发展资金(第三批)支出分类科目表
3. 2021年水利发展资金(第三批)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青海监管局，省水利厅、人行西宁中心支行国库处，本厅预算处、国库处、债务处、监督评价局，存档。

青海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1年5月14日印发

2021年水利发展资金（第三批）分配表

地区	合计	第三批水利发展资金	
		中央	省级（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合计	29246	12446	16800
西宁市	4573	661	3912
市本级	137	24	113
城西区	125		125
城东区	80		80
大通县	2442	92	2350
湟源县	447	71	376
湟中区	1342	474	868
海东市	8166	2968	5198
市本级	96	22	74
民和县	1991	1125	866
乐都区	2068	1078	990
平安区	509	52	457
互助县	2285	410	1875
化隆县	377	169	208
循化县	840	112	728
海西州	3138	2175	963
州本级	127	30	97
都兰县	179	40	139
天峻县	138	87	51
德令哈市	786	616	170
格尔木市	562	356	206
乌兰县	1024	848	176
大柴旦	179	90	89
茫崖市	143	108	35
海南州	3282	1611	1671
州本级	99	33	66
共和县	1548	969	579
贵德县	230	100	130
贵南县	848	124	724
同德县	79	66	13

2021年水利发展资金（第三批）分配表

地区	合计	第三批水利发展资金	
		中央	省级（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兴海县	478	319	159
海北州	3592	2171	1421
州本级	92	31	61
门源县	1725	1040	685
祁连县	328	203	125
海晏县	1081	787	294
刚察县	366	110	256
黄南州	2514	752	1762
州本级	99	40	59
同仁市	782	154	628
尖扎县	460	107	353
泽库县	588	229	359
河南县	585	222	363
玉树州	2640	1602	1038
州本级	114	41	73
玉树市	227	122	105
称多县	536	366	170
囊谦县	347	93	254
杂多县	481	295	186
治多县	598	438	160
曲麻莱县	337	247	90
果洛州	1341	506	835
州本级	114	41	73
玛沁县	461	80	381
甘德县	161	33	128
达日县	104	73	31
班玛县	101	58	43
久治县	147	49	98
玛多县	253	172	81

附表2:

2021年水利发展资金（第三批）支出分类科目表

序号	支出方向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备注
1	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2	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附表3

2021年水利发展资金绩效目标表

地 区		县（市、区、行委）			
资金名称		水利发展资金			
（州）县级主管部门					
（州）县级财政部门					
资金情况	年度金额（万元）		29246		
	其中：中央补助（万元）		12446		
	省级补助（万元）		16800		
	地方配套（万元）				
年度目标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根据任务清单并结合地方实际开展有关水利建设和维修养护，推动水利改革发展。（各市州、县级结合具体任务细化描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单位	指标值
	数量指标	产出指标	1.治理流域面积200-3000平方公里中小河流长度	公里	236.3
			2.新建小型水库座数	座	2
			3.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座数	座	
			4.实施山洪灾害防治的县数	个	40
			5.山洪沟治理数量	条	2
			6.中型以上病险淤地坝除险加固座数	座	16
			7.实施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县数	个	1
			8.实施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项目数	个	23
			9.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面积	万亩	10
			10.新增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	万亩	53.99
			11.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处	820
			12.水库工程维修养护座数	座	
			13.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县数	个	38
		质量指标	14.截至2022年6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	100%
			15.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16.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是/否	否
		时效指标	17.截至2021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	≥80%
			18.截至2022年6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	100%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9.新增供水能力	万立方米	
			20.新增、恢复灌溉面积	万亩	
			21.改善灌溉面积	万亩	
			22.新增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公斤	
			23.保护耕地面积	万亩	
		社会效益指标	24.中小河流治理保护人口数量	万人	
			25.小型水库除险加固保护人口数量	万人	
			26.山洪灾害防治保护人口数量	万人	
			27.淤地坝除险加固保护面积	平方公	
			28.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万人	120.1
			29.其他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万人	
		生态效益指标	30.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平方公	509
			31.新增年节水能力	万立方	
		可持续影响指标	32.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否	是
			33.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否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4.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